

股份代號:979

2009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其他資料	1.

董事

執行董事 葉偉樑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啟庸先生 蘇彥威先生

朱又春女士

審核委員會

蘇彥威先生(主席) 陳啟庸先生 朱又春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啟庸先生(主席) 蘇彥威先生 朱又春女士

提名委員會

朱又春女士(*主席*) 陳啟庸先生 葉偉樑先生

公司秘書

譚沛強先生

核數師

浩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趙不渝 •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雪廠街10號 新顯利大廈21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

股份代號

97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		
	附註	ーママルヤ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營業額	3	1,795	1,930
其他收入	3	97	1,734
建造合約成本 已售貨品成本 員工成本 折舊及攤銷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		(414) (3,820) (2,588) (5,136)	(470) (1,368) (4,748) (2,037) (6,793)
經營虧損	5	(10,066)	(11,752)
融資成本	4		(93)
除所得税前虧損		(10,066)	(11,845)
所得税	6		(678)
期間虧損		(10,066)	(12,523)
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		(170)	(262)
期間之全面收益總額		(10,236)	(12,785)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0,066)	(12,52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0,236)	(12,785)
股息	7	_ \ -	-
每股虧損			
-基本	8	(2.93)仙	(3.64)仙
- 攤薄		<u>不適用</u>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非流動資產	附註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物業、廠房及設備 其他無形資產		24,731 4,199	25,333 5,042
		28,930	30,375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銀行與現金結存	9 10	926 540 2,940 37,215 41,621	950 89 1,561 49,320 51,920
滅: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税項	11	1,041 1,999 2,923	1,748 2,791 2,932
		5,963	7,471
流動資產淨值		35,658	44,44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4,588	74,8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12	34,358 30,230	34,358 40,466
權益總額		64,588	74,8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儲備				
					以股票 為基礎之			
	股本 <i>千港元</i>	股份溢價 <i>千港元</i>	實繳盈餘 <i>千港元</i>	匯兑儲備 <i>千港元</i>	給付儲備 千港元	−般儲備 <i>千港元</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i>千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4,358	163,829	56,897	670	27,522	71	(171,477)	111,870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262)	-	-	-	(262)
期間虧損							(12,523)	(12,52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4,358	163,829	56,897	408	27,522	71	<u>(184,000)</u>	99,08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4,358	163,829	56,897	391	31,551	71	(212,273)	74,824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170)	-	-	-	(170)
於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	-	(3,888)	-	3,888	-
期間虧損							(10,066)	(10,066)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4,358	163,829	56,897	221	27,663	71	(218,451)	64,588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0,901)	(10,619)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204)	(1,08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12,105)	(11,70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320	79,06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215	67,3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存	37,215	67,363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編製基準 1.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會計政策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 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以下修訂及詮釋(「新訂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分部資料之披露基準與用於內部報告的基準相同。營運分部之報告方式須與主要營運決策 者獲提供的內部報告之方式一致。作出決策的督導委員會是主要營運決策者,其負責分配資源並且評核營運分部的表現。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修訂後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提出多項賬目呈列方式的更改,包括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於全面收益表呈列。

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及詮釋現正或已經生效,並且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借貸成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給付一歸屬條件及註銷

改進財務報表的披露

客戶忠誠計劃

房地產建築協議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 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的潛在影響,目前預期應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 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1

業務合併1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從客戶轉讓資產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對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從客戶轉讓的資產生效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是按有關業務的營運性質以及所提供的服務來劃分和管理。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均是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而各營運分部之風險和回報均與其他營運分部的不同。營運分部的概要如下:

建造合約 — 提供建造工程 生物清潔物料 — 生物清潔物料貿易 發電機 — 發電機貿易

可循環再用塑料 - 可循環再用塑料貿易及再壓縮服務 建築廢料 - 經壓碎和篩選之建築廢料貿易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營業額	1,795	1,930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其他	67	387 1,347
	97	1,734
總收入	1,892	3,664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建造合約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生物 清潔物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發電機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可循環 再用塑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建築廢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對銷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綜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收入 外部銷售 分部間銷售	:	258	5	1,070	462 82	(82)	1,795
	_	258	5	1,070	544	(82)	1,795
業績 分部業績	(146)	(931)	(2,843)	(780)	(2,499)		(7,199)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入							(2,964) 97
融資成本							(10,066)
除所得税前虧損							(10,066)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一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造合約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生物 清潔物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發電機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可循環 再用塑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建築廢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對銷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綜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收入 外部銷售 分部間銷售	106	944	668	212			1,930
	106	944	668	212			1,930
業績 分部業績	(2,538)	(1,196)	(1,631)	(1,499)	(1,475)		(8,339)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入							(5,147) 1,734
融資成本							(11,752)
除所得税前虧損							(11,845)

下表按分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建造合約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生物 清潔物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發電機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可循環 再用塑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建築廢料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綜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資產 分部資產 未分配企業資產	29	4,476	4,226	4,300	16,673	29,704 40,847
綜合總資產						70,551
負債 分部負債 未分配企業負債	1,001	6	24	3	413	1,447 4,516
綜合總負債						5,963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報告形式一業務分部(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造合約 (經審核) <i>千港元</i>	生物 清潔物料 (經審核) <i>千港元</i>	發電機 (經審核) <i>千港元</i>	可循環 再用塑料 (經審核) <i>千港元</i>	建築廢料 (經審核) <i>千港元</i>	綜合 (經審核) <i>千港元</i>
資產 分部資產 未分配企業資產	30	4,873	3,965	4,400	17,304	30,572 51,723
綜合總資產						82,295
負債 分部負債 未分配企業負債	1,020	-	630	2	329	1,981 5,490
綜合總負債						7,471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333	1,824	9,823	11,15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106	2,883	2,191		
德國	462		16,224	17,027		
	1,795	1,930	28,930	30,375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	E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i>千港元</i>
_	93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除所得税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税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折舊及攤銷支出2,5882,037員工成本3,8204,748利息收入(67)(387)

6. 所得税

中國所得税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678

 678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八年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錄得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所得稅乃按照中國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按此繳納稅項。

由於對收回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之可能性存疑,故並無確認與本集團稅項虧損有關之潛在遞延稅項資產。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10,06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523,000港元)及本期間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3,576,176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43,576,176股)計算。

9. 存貨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生物清潔物料 發動機 可循環再用塑料	447 244 235	467 165 318
	926	950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43,576

1,648

34,358

2,331

10	確助睚卦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0至90日	540	89
	540	8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經審核) <i>千港元</i>
0至90日 91日至180日 180日以上	302 	690 68 990
	1,041	1,748

12. 股本

法

11.

	放竹數目 千股	田祖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4 000 000	400 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租賃承擔 13.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年內	1,464	1,66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4	666

業務回顧

營運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營業額約為1,8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減少5.3%。

本期間之虧損淨額約為10.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500.000港元),減少19.2%。

合約工程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完全撤出建造業務,因為建造業務活動未能與本集團主要業務重心(廢料管理/循環再用及能源相關項目)互相配合。因此,建造業務於本期間應佔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6,000港元減至本期間的零。

生物清潔產品

出售生物清潔產品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44,000港元減至本期間約258,000港元,減幅為72.7%,主要是受到二零零八年第四季開始的全球金融危機所影響。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宣傳和推廣此等環保產品,盡量減低營運開支。

可循環再用塑料及相關服務

上文提及之全球金融海嘯令到可循環再用塑料的價格出現意外的下滑和波動,因此,本集團之可循環再用塑料的貿易活動幾乎完全停止。

此分部業務於本期間帶來之總收入約為1,07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2,000港元),其中可循環再用塑料貿易佔其中約29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2,000港元),而再壓縮及其他相關服務之營業額則約為77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由於本集團之此項業務已取得不俗的商譽及聲譽,並且與許多一直鼎力支持集團的客戶保持良好合作關係,相關服務的收入可望繼續增長。

發電機

集團配備智能微處理機調控設備的發電機仍處於研發階段。管理層冀在產品推出市場前令微處理機的相關技術更為完善。因此,此方面的營業額僅約為5,000港元。

建築廢料

此業務之主要業務重點為收集建築廢料並將之循環再用。此業務的營業額為46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預期相關業務活動之收入可於未來六個月有所改善。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額約為41,6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900,000港元),同時,流動負債總額約為6,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資產負債比率為693%(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2%)。本集團有足夠資金償還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70,6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3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8.5%(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

資本承擔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經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之資本開支承擔約為8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3,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

董事將繼續經營現有業務並實施嚴格的節流措施。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宣佈一項有關在中國種植小桐子及興建試驗廠房,以生產生物燃料及其他生物化學副產品的新業務計劃。該項目涉及(1)在有關土地進行種植小桐子所需的大規模地盤平整工程;(2)設計及興建試驗廠房,以利用收割的小桐子果實生產生物柴油及製造一系列的生物化學副產品,包括甘油(可用於製造肥皂、保健產品及有機肥料);及(3)推廣從提取及提煉過程中產生的生物柴油及相關副產品。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及德國有30名僱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名僱員)。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津組合,以鼓勵員工不斷進步。本公司現有一個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賞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發展作出貢獻之個人表現。

僱員之薪酬、晉升及薪金,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所從事的專業及當前市場慣例而評估。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披露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詳情具見下列;

A.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行政總裁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葉偉樑先生 (「葉先生」) <i>(附註1)</i>	全權信託之財產授與人	222,971,436	64.90%

B.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行政總裁姓名	身份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葉先生	實益擁有人 <i>(附註2)</i> 配偶權益 <i>(附註3)</i>	670,000 330,000	0.20% 0.10%
蘇彥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70,000	0.20%
陳啟庸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70,000	0.20%
朱又春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70,000	0.20%

附註:

- 1. 葉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根據彼與New Zealand Professional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訂立之組織安 排契據,成立一個全權家庭信託。受託人持有Always New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公司以信託形式代表 該家族信託之利益,持有Always Adept Limited (「Always Adept」) 及First Win Trading Limited (「First Win」) 各自之 全部已發行股本。Always Adept 及First Win分別持有66,891,428股及156,080,003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Always New Limited被視為於First Win及Always Adept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相關股份指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因行使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而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將獲發行及配發 之股份。
- 該等相關股份指徐佩芬女士(「葉太」)行使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而授予其之購股權時,須發行及配發 之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及聯交所所獲知會,概無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0.10%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之若干董事之權益及淡倉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有關權益或淡倉:

A.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Always Adept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6,891,428	19.47%
First Win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56,080,008	45.43%
Always New Limited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2,971,436	64.90%
受託人 <i>(附註2)</i>	受託人	222,971,436	64.90%
葉太	配偶權益(附註3)	222,971,436	64.90%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葉太	配偶權益(附註4)	670,000	0.20%

附註:

B.

 Always New Limited持有Always Adept及First Wi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Always New Limited被視為於Always Adept及First Win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330,000

- 2. 葉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根據其與受託人訂立之組織安排契據,成立一個全權家族信託。受託人持有 Always New Limited股本中全部已發行股份,而該公司則持有Always Adept及First Win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換言之合共持有222,971,436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受託人被視為於Always Adept及First Win所持有之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葉太為葉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太被視為於葉先生所持有之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實益擁有人(附註5)

- 4. 該等相關股份指葉先生行使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而授予其之購股權時,須發行及配發之股份。
- 5. 該等相關股份指葉太行使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而授予其之購股權時,須發行及配發之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記錄於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終止於一九九七年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並採納 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該購股權計劃項下仍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已授出之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			相
參與者之姓名或類別	授出購股權 之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一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 -			港元				
董事	04/44/0006	04/44/0006 00/44/0046	4.050	2 40 000			240.000
葉偉樑	21/11/2006	21/11/2006 - 20/11/2016	1.050	340,000	-	-	340,000
陆船庙	29/09/2008	29/09/2009 - 28/09/2018	0.395	330,000	_	-	330,000
陳啟庸	21/11/2006	21/11/2006 – 20/11/2016	1.050	340,000	_	-	340,000
拉文司	29/09/2008	29/09/2009 - 28/09/2018	0.395	330,000	-	_	330,000
蘇彥威	21/11/2006	21/11/2006 - 20/11/2016	1.050	340,000	_	_	340,000
朱又春	29/09/2008	29/09/2009 - 28/09/2018	0.395	330,000	_	_	330,000
木乂苷	21/11/2006	21/11/2006 – 20/11/2016 29/09/2009 – 28/09/2018	1.050	340,000	-		340,000
	29/09/2008	29/09/2009 - 26/09/2016	0.395	330,000	7	_	330,000
僱員(不包括董事)							
合計	22/09/2006	22/09/2006 - 21/09/2016	0.930	2,744,000		(1,590,000)	1,154,000
合計	21/11/2006	21/11/2006 - 20/11/2016	1.050	3,618,000		(1,330,000)	3,618,000
合計	29/09/2008	29/09/2009 - 28/09/2018	0.395	8,830,000		(1,000,000)	7,830,000
HHI	23/03/2000	25/03/2003 20/03/2010	0.555	0,030,000		(1,000,000)	7,05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合計	22/09/2006	22/09/2006 - 21/09/2016	0.930	4,134,000	_	_	4,134,000
승計 승計	21/11/2006	21/11/2006 - 20/11/2016	1.050	28,612,000		(4,200,000)	24,412,000
合計	29/09/2008	29/09/2008 - 28/09/2018	0.395	23,040,000	_	_	23,040,000
總計				73,658,000	_	(6,790,000)	66,868,000
					_	(2). 20/000/	
		加權平均行	f使價(港元)	0.744	_		0.725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就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有若干偏離之處。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分開,不應由一人兼任。

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期間內擔任本公司主席之葉偉樑先生履行。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加強及統一對本公司之領導,並可更有效及符合效益地計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管理架構之利弊,並在考慮本集團業務之性質及規模後,在日後採取可能屬必須之適當措施。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及膺選連任。然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遵守本公司公司細則之輪值退任規定。本公司相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訂明董事之任期以及股東重選退任董事之權利,可保障本公司之長遠利益,而該等條款與守則之規定同樣嚴謹。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刊發中期業績及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及本中期報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greenenergy.hk)刊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葉**偉樑**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